

臺中市政府第 182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3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0 分

貳、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9 樓市政簡報室

參、主持人：胡市長 志強

肆、討論提案：如附件

記錄：張榮容

伍、指（裁）示事項：

- 一、剛才獲獎的「萬人環保肥皂講師團」，是一群很有毅力去愛護地球、保護地球的環保人士。該團隊創立至今已經 10 年，是臺中市全國首創且獨一無二，跨縣市、跨國際的志工團隊，他們利用廢棄油、食用油製作肥皂、清潔劑，確實解決廢食用油所造成的食安問題。其實一開始，他們對於政府的作為並非全然支持甚至有所批評，因此造成其與專責業務單位間的對立，但是如果我們能夠明白他們批判的動機，了解他們也是基於愛護臺中、永續環保的理念而努力，我們彼此真的沒有必要相互對立。後來我們以同理心來化解衝突，把阻力化為助力，才有今天的成果。期許大家繼續共同努力，保護我們的環境。（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 二、4 號生活圈快速道路往東勢段跨越大甲溪的橋梁工程，於一個月前已經動土動工，當地民眾相當關心此案進度，也非常急切想要看到成果，所以動土後若沒有後續動作，容易讓民眾產生疑慮，甚至被批評為選舉作秀。因此，任何工程一定要按照既定的期程動作，包括接下來的溪尾大橋，該圍籬時要圍籬，該挖土時要挖土，不要動了工以後就停擺，造成民眾誤會。（辦理機關：建設局）
- 三、今天共通過 7 個墊付案送議會審議，請各提案機關首長務必親自向議長說明以爭取支持。另府會聯絡小組前與議會協調完成，議長認為若該墊付案較不急迫可於 104 年執行者，基於尊重議會，原則上希望交由議會臨時會審查；而若是屬於 103 年度急迫性執行之墊付案，則請務必特別向議長說明，爭取議長核批，必要時請人事處林處長陪同溝通，讓墊付案順利通過執行。（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四、「中臺灣自由經濟示範區」是臺中市政府推動市場開放的重要政策，以下事項請相關機關配合辦理：（辦理機關：財政局、教育局、經發局、水利局、交通局、都發局、農業局、衛生局）

（一）自由經濟示範區的整體計畫由國發會負責，實際執行則交由中央各部會，所以創新活動 5+N 當中所相對應的部會都有再做較細部的規劃，包括：內政部、交通部、農業部、財政部、教育部及經濟部等。基此，本府所相對應的各機關皆應該進一步了解各部會在規劃上的細節情況，以配合相關策略推動。

（二）雖然目前自由經濟示範區特別條例中央尚在審查中，但是我們不要被條例限制，市府各局處的推動小組仍要持續運作，積極行事，包括南山截水溝及臺中港區解禁等都與自由經濟示範區的推動有關，我們要先行納入研究，並做定期報告，要讓中央知道臺中不斷地研究推動且持續有新的進度，維持良好的印象，將來對本市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是相當有利的。

（三）至於衛生福利部提出的「國際健康產業園區」，依照報告指出，初步規劃全國只會核發 2 張特許證執照，我們臺中在這方面準備得很早，各項前置作業都在進行，中部各大教學醫院也都做好準備，無論名額多寡，臺中一定要爭取到。依臺中的地理位置、醫療水準及清泉崗機場的優勢，我們勢在必得，請衛生局務必盡力爭取。

五、本人對於家暴深惡痛絕，希望臺中市一件都不能有。我記得 6、7 年前我們曾訓練所有的小朋友，務必知道什麼是「113 婦幼保護專線」，當年甚至還到學校進行測試，確認每一個小朋友都知道這個專線，也告訴他們，如果知道鄰居家裡有家暴、或是班上有同學被家暴，就可以馬上檢舉。而在各機關的長期努力下，今(10)日在全國防暴聯盟之性別暴力網絡評鑑中，臺中市榮獲五都第一，顯示本市網絡單位的聯繫合作無間，才能有如此優異的成績，感謝團隊的努力，但我們仍要堅持下去，杜絕所有家暴行為。（辦理機關：教育局、社會局、警察局）

六、教育局與社會局研議提出之「托育幼教津貼—強棒全壘打」政策，自明(104)年起，本市 2-4 歲的孩子，每月最高可享有 3,000 元幼教津貼，或每月

2,500 元育兒津貼，配合既有的 0-2 歲嬰幼兒平價托育補助每月最高 3,000 元、育兒津貼每月最高 5,000 元、與 5 歲幼兒免學費政策，市府的這項新政策將 2-4 歲的真空地帶填補起來，達成臺中市 0-5 歲托育幼教補助無縫接軌，預計將有 12 萬 3,625 名兒童受惠，確實減輕家長及青年成家育兒的負擔。謝謝教育局及社會局的用心和努力，這是一個真正能照顧到民眾的好政策，但是重要的政策其預算必定要落實且優先編列，讓政策能夠順利實施；另也請教育局及社會局在今天宣佈此項方案後，多多聆聽民眾的意見及反應，進一步修正及規劃調整，讓此政策成為一個更優質的托育政策。（辦理機關：財政局、教育局、社會局、主計處、研考會）

七、有關環保局所提「低碳愛摩城市，電動機車推廣方案」，本人提出以下幾點建議，請相關機關配合辦理：（辦理機關：環保局）

（一）昨（9）日本人接受媒體專訪時，有民眾詢問有關臺中市將「禁摩」（禁止摩托車行駛）一事，我感到驚訝同時也很困惑。我記得市府從來沒有說過要禁摩，這是不負責任的耳語，事實上我們僅針對特定區域，主要是以水湳經貿園區為示範區，在園區中禁止行駛燃油汽車及機車；此外，民眾誤以為本（103）年 5 月議會通過「臺中市發展低碳城市自治條例」後馬上就要全範圍實施，其實是至 110 年才會於特定區域（水湳經貿園區）中示範施行。而我也不明白，為何在議會中已多次討論、媒體也有多次報導，但是截至目前為止，還是有民眾誤解市府原意。所以我們的宣導還是有很多人根本不知道，因此仍請環保局再思考如何改善。

（二）在此案說帖中，建議可增加說明本府於 110 年才會在水湳經貿園區開始示範施行，否則很多民眾誤以為馬上就要開始實施；此外，關於鼓勵市民換購電動機車加碼補助之方案一及方案二的經費評估部分，僅列出單一年度經費概估即可，較為務實，且可避免不必要的誤解。另若業者協助推銷民眾換購電動機車，是否能獲得相關的補助或鼓勵？也請環保局再思考。

八、文化局將臺中國家歌劇院開幕前的活動辦得非常熱鬧，請大家踴躍參加。歌劇院前的噴水池是人潮聚集所在，我也曾經想過讓水柱配合音樂和燈

光，噴水伴隨音樂演奏，是非常美麗的畫面。但是，一來我們的噴水池不若國外的噴水池巨大，其次我也不太願意干涉伊東豐雄先生的設計，所以我們不要將所有的主題都強壓在這個小小的噴水池上。至於其他民眾習慣的問題（如：池邊垃圾、孩童在噴水池中跑動、民眾騎腳踏車及玩滑板導致噴頭受損等），還是請保全多加管理勸導。臺中國家歌劇院真的非常漂亮，除了感謝建設局吳局長外，我也要謝謝文化局葉局長，我知道文化局幾乎整個局都精銳盡出在歌劇院幫忙，感謝建設局與文化局的付出，這是世界的地標，也是臺中的驕傲。（[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文化局](#)）

九、今(103)年新社花海節的參觀人數預計上看 270 萬至 300 萬人，我一直擔心單日超過 15 萬人次就會塞車，結果開幕當天吸引 19 萬人次，但沒有塞車，昨天超過 21 萬人次就多多少少有點塞了，我想超出負荷量是不可避免會塞車，還是感謝交通局的努力和警察同仁的疏導。不過我有看到新聞報導我們的停車場黃土沙塵飛揚，因此要請環保局和建設局要加強灑水進行定沙，避免塵土附著在民眾的汽機車上；此外，亦請環保局留意現場環境衛生，衛生局務必注意美食區的食物都要乾乾淨淨，確保民眾的飲食安全。最後也向經濟發展局、建設局、交通局、農業局、觀光旅遊局、警察局、環保局的同仁及在場的志工表達謝意，其實每個人到了現場都與有榮焉，覺得這是一個非常好的活動，但是切記仍要注意交通運輸及環境管理，以維護參觀品質。（[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建設局、衛生局、環保局](#)）

十、對於再生稻的問題，我完全尊重農業局的作法。上週六(8日)我在報紙的言論版上，看見一位讀者寫了一篇文章討論再生稻，顯然他質疑這項政策，甚至用了一句話說：「難怪胡志強的民調會低」，但是其實這是全國性的政策，只是這位民眾是臺中市民所以提到本人。針對這樣的誤解，我很感激農業局即時提出澄清，立刻反應說明農業局的態度以及如何照顧農友，我覺得這種反應的速度和品質，值得各單位參考。（[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伍、散 會：上午 10 時 40 分

臺中市政府第 182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103 年 11 月 10 日)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墊01	建設局	為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補助本府辦理「臺中市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闢工程」用地取得費計新臺幣(下同)7,086萬2,611元,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2	教育局	為教育部體育署補助「臺中市北屯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之先期作業經費新臺幣800萬元整,擬納入104年度追加預算並先行墊付辦理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3	民政局	為內政部役政署核定補助本府辦理「役男新制體檢」、「在營軍人家屬生活扶慰助」、「一般替代役役男家屬生活扶慰助」、「一般替代役役男輸送」、「研發替代役役男輸送」等5案之經費新臺幣4,728萬9千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4	觀光旅遊局	為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本府辦理「臺中市外埔區里山地景觀光串接工程」經費新臺幣800萬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5	民政局	為內政部役政署補助「軍人公墓管理維護及災害維護」之經費新臺幣112萬6,000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墊06	民政局	為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同意補助本市中區等28區公所〈不含和平區公所〉辦理健保業務之經費計新臺幣1,121萬2,500元，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臨墊01	社會局	為行政院主計總處補助本府辦理103年第4季「低收入戶家庭及就學生活補助」經費新臺幣1,519萬6,000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